

2014年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19年度)

发行人

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EALAND SECURITIES CO., LTD.

2020年7月

重要提示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对外公布的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国海证券作为 2014 年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发行人 2019 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2014 年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简称“PR 钦临海/14 钦州临海债”）。

（二）债券代码：124622.SH（上海证券交易所）、1480039.IB（银行间市场）

（三）发行总额：人民币 9 亿元。

（四）债券存续期：自 2014 年 2 月 20 日起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

（五）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债券，同时附加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即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六）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7.68%，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七）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到第 7 年末，每年分别偿还债券本金金额的 20%。第 3 年到第 7 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八）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九) 承销团成员: 主承销商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主承销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销商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 担保方式: 发行人以其合法拥有的四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提供抵押担保。该四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用途为城镇住宅, 使用权类型为出让, 面积共计 319,362.11 平方米。经广西祥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 用于抵押的四宗土地评估值共计 17.02 亿元。

(十一) 信用级别: 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 发行人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十二) 债权代理人、抵押权代理人、抵押资产监管人、账户监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支行。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 2019 年年度报告显示, 发行人根据《2014 年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关于变更 2014 年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的约定, 本期企业债券募集资金用于钦州市钦州港大榄坪三号路南段工程、钦州市钦州港大榄坪第八大街工程、钦州港鹿耳环大道工程、钦州市钦州港新区路网工程(二期)及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 8.99 亿元。

(二) 还本付息情况

“PR 钦临海/14 钦州临海债”的付息/兑付日为 2015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2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如期足额兑付了 2018 年 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2 月 19 日的利息及 20% 本金；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如期足额兑付了 2019 年 2 月 20 日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的利息及 20% 本金；发行人不存在延期支付本息的情况。

(三) 信息披露情况

2019 年度，发行人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媒体披露，相关文件及披露时间如下：

表 1 2019 年度发行人信息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序号	披露时间	公告名称
1	2019 年 2 月 1 日	《2014 年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付息公告》、《2014 年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公告》
2	2019 年 2 月 15 日	《2014 年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3	2019 年 4 月 30 日	《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担保人 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4	2019 年 6 月 18 日	《2014 年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5	2019 年 7 月 22 日	《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2018 年度）》
6	2019 年 8 月 30 日	《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含担保人）》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一) 发行人财务指标分析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0]第 34-00149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表 2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总资产	1,996,467.82	1,828,856.17
流动资产	1,948,100.53	1,811,752.00
总负债	1,120,755.89	976,015.70
流动负债	404,426.10	352,746.57
所有者权益	875,711.93	852,840.47
营业收入	65,180.95	70,883.82
营业成本	39,406.32	65,609.15
营业利润	12,905.47	1,744.68
利润总额	19,029.07	12,080.54
净利润	14,967.43	11,157.46
归母净利润	15,055.35	11,73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04.22	-93,461.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1.59	23,740.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98.38	1,887.2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	44,238.42	24,045.84
流动比率（倍）	4.82	5.14
速动比率（倍）	0.53	0.38
资产负债率（%）	56.14	53.3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0.54	0.23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为 39,406.32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9.94%，主要系 2019 年度结算项目成本偏低所致。

(2)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利润总额为 19,029.07 万元，较上年上升 57.52%，净利润为 14,967.43 万元，较上年上升 34.15%，主要系营

业成本下降较多，降幅远大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所致。

(3)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4,801.59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20.23%，主要系2018年公司收到资本性政府补助24,855.32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多；2019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下降且投资支付现金3,479.00万元所致。

(4)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123,998.38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6,470.29%，主要系2019年公司通过取得借款，发行债券等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较多所致。

(5)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44,238.42万元，较上年末上升83.96%，主要系2019年公司通过取得借款，发行债券等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较多，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随之大幅增加所致。

(6)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速动比率为0.53，较上年末上升38.99%，主要系公司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增长较多。

(7)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EBITDA利息保障倍数为0.52，较上年上升126.09%，主要系息税折旧摊销利润(EBITDA)增长所致。

(二) 担保人/抵押物情况分析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2019年年度报告，经广西祥浩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用于抵押的四宗土地评估值共计17.02亿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期债券余额1.8亿元，担保物评估价值足以覆盖本期债券余额。

(三) 最新跟踪信用级别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出具《2014 年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0】跟踪第【210】号 01), 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维持“PR 钦临海/14 钦州临海债”债项信用等级为 AA。

(四) 其他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 主承销商暂未发现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 总结

综上所述, 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 报告期内发行人运行正常, 主承销商认为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的履约情况良好, 偿债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2019年度）》盖章页)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